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公司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昆明市官渡支行(以下简称“农发行”)的两笔短期贷款共9,556万元，将分别于2012年11月22日、2012年11月30日到期，为按时归还上述贷款，公司决定向控股股东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投集团”)以委托贷款方式借款8,000万元人民币，利率为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期限为13个月，公司以部分资产对该笔借款进行抵押担保。

2、云投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金额为公司本次向控股股东支付的借款利息费、担保费以及向委托银行支付的手续费(委托贷款手续费为贷款本金的万分之一)合计，预计支付的借款利息和委托贷款手续费为587.10万元，公司提供昆明市经开区A1-4号地块及房屋所有权和广南基地的林地使用权作为该笔借款的抵押担保，上述资产评估价值为10,198.42万元。

3、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杨槐璋先生、陈兴红先生、李向丹女士需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7年9月5日；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530000000002852；

注册资本：捌拾亿壹仟叁佰贰拾叁万零陆佰元正；

法定代表人：保明虎；

住所：昆明市拓东路15号；

公司类型：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经营和管理省级基本建设资金和省级专项建设基金，对省安排的基础产业、基础设施、优势产业项目以及国务院各部门在我省的重要投资项目，采取参股和根据国家批准的融资业务等方式进行投资和经营管理。（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云投集团主要财务数据：截止2011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为5,495,463.87万元，净资产为1,574,397.13万元；营业收入为744,847.14万元，净利润为27,409.32万元。

云投集团持有本公司19.86%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本项关联交易为公司向控股股东云投集团借款8,000万元人民币，利率为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期限为13个月。同时，公司提供昆明市经开区A1-4号地块及房屋所有权和广南基地的林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上述资产评估价值为10,198.42万元。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控股股东云投集团借款8,000万元人民币，主要用于归还银行短期借款，一定程度缓解公司资金压力。此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借款利率为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公司提供昆明市经开区A1-4号地块及房屋所有权和广南基地的林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2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向云投集团累计已借款金额为1.52亿元。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公司事前向我们提交了相关资

料，我们进行了事前审查。公司2012年10月30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讨论。我们认为：

1、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目的是为了归还银行贷款。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2、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杨槐璋先生、陈兴红先生、李向丹女士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所涉及关联交易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我们一致同意该关联交易并同意将该关联交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十月三十一日